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变更的。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021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执行上述财政部相关文件的具体要求，调整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并自文件规定的日期开始正式执行。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原因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1

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日期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于2021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三）变更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除外）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四）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五）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2018年12月《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执行。其他未变更的部分仍然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六）变更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宜。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宜。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